

中国蓝

4
1984



金 刚 石 与 泥 土

——访问黄永玉先生片断

孙 克



最近有机会听了黄永玉先生几次谈话，颇有启发，很想写点什么。然而提笔凝思，却茫然无从下笔，因为我到底没弄清，是黄先生的艺术和他的见解吸引了我呢，还是黄先生他本人更吸引我。

一· 从“黄永玉爱骂人”谈起

“黄永玉爱骂人”，说不清是在哪里听到的了。这或许是讹传，然而当我们比约定的时间迟了二十分钟才到黄先生家门口，该按电铃的时候，心里真有点忐忑呢。黄先生见了我们很高兴，一点没有要骂的意思，反而令我深感不安，不该浪费了他的宝贵时间。

两次访问加起来有七个多小时。我第一个发现就是黄先生不“健忘”，对于“文革”中发生的许多事情记得一清二楚。例如他回忆那年一个秋雨淅沥的晚上，他在米市大街车站等车，身旁一个小伙子背着挺大一个包裹站在雨中，一个候车的妇女好心的把自己的伞歪向他，伞，刚刚遮住他的头部。这个男孩厉声的对街那面喊着：“去，回去！”那里站着一个小女孩嘴里答应着，但就是不动，于是他又喊：“去，回去！”那妇女问他到哪里去？男孩子简单的回答：“回兵团。”问小女孩是谁？回答是两个字：“妹妹。”又问：“妈妈呢？”回答是：“死了。”再问：“爸爸呢？”再答：“死了。”黄先生回忆到这里，声音暗哑低沉，我们都低下了头。是啊，普天之下，谁无父母，谁无兄妹？

我读黄先生的散文集《阳光下的风景》，其中有一篇名《江上》，写“文革”期间，他有机会乘船入川，夜间在一小站上来一群姑娘，每个人都带着一捆干柴回重庆，有一段他和姑娘们的问答是这样写的：“‘一个人一担柴到重庆去？’我问。‘是的。’‘家，都在重庆？’‘是的。’‘从哪里上的船？’‘从××，昨天夜里。’（请原谅我已把那个地方忘了，写不上来。）‘在××干什么呢？’‘修理地球，上山下乡！’‘探亲去？’‘是的，爸爸妈妈都在重庆。回家过年嘛！’‘回家过年，就挑那么一担柴？’‘你说嘛！又不去外国旅游买纪念品，不带柴带啥子嘛？’‘嗯’我的话看样子要问完了：‘——这一回，你们都回家过年了！’

‘也有没回去的。’‘为什么没有回去呢？没有钱？你们不帮帮？大家凑几个？’‘没有钱，也没有裤子……’‘什么？’我当时没有听清：‘没有什么？你们刚才说……’‘没、有、裤、子！’我好像忽然听到一声霹雳，几乎停止了呼吸，很久才发现汗水已经湿透全身。……”黄先生和我们讲，他想给雕塑家提供一个构思：在西单塑一个孩子，在东单塑一个妈妈，他们远远的互相举着手，盼着到一起。这是为了一代上山下乡去的青年们所作的纪念。

黄先生对他的故乡——湘西小城凤凰县，那样深深的眷恋，对祖国——为了她，三十五年前抛别了香港的事业，充满深深的爱心。时时流露在他的诗里、散文里和他略有点低沉的声音里。

所以我也明白了，他何以会憎恶那些文艺界的“沙威”“埃果”“哈盖”（注）以及那些微笑着咬老师们“奶头”的人们，对他们穷追不舍、有机会就挞伐他们、剥他们的“皮”、痛骂他们的原因了。在黄先生的《芥末居杂记》有一则《点铁成金》这样写：“县知事得一老贼，审问至详，捶拷所得，记录高达五寸余。忽捕快来报大误，老贼实当今太师岳丈。知事拍案曰：‘妙哉！所录正好为老太爷做传。’”这则看似荒唐的故事，却是有模特儿的：“文革”中一位版画界的老前辈被无辜罗织许多“历史罪恶”，正是整黑材料的某公，在“四人帮”被打倒后，又宣称他正在为这位老前辈写“传记”，呜呼，“妙哉。”

“文革”的历史经验是惨痛的，花了那么巨额的学费，所得到的教训是永远不能忘记的。革命导师不是说过吗？“忘记过去，就意味着背叛。”

爱和憎，就是如此鲜明的交织在他的身上。但愿我们大家都不健忘，都像他那样去爱：爱国、爱人民、爱党的事业。至于是不是也去“骂人”，那就看自己是否有此兴趣以及是否有此才华了。

一· 画家，诗人，文学家

历史上有过一些才华出众的人物，像达·芬奇，米开朗基罗等，都是画家兼建筑师、工程师、音乐家、诗人等等，他们被恩格斯称为“巨人”。在我国历史上也不乏其人，如苏东坡，他不光是政治家、诗人、文学家，还是画家、书法家、音乐家，他还懂得工程、酿造、烹调等等。现代科学文化高度发展，专业分工精细，兼通就很不容易。但仍有一些人在本行专业之外的领域也颇来得。

黄永玉先生就是这些才华过人，精力充沛的少数中的一个。他早年在香港做记者时，不但刻木刻（有时晚上定题目，连夜刻好第二天见报呢）还写文章，编电影脚本。五十年代他去林区体验生活回来，就写了很好的散文发表在人民日报上。这些，我过去就不大清楚，大约是他的画名掩了他的文名罢。“文革”开始后，我在乡下，偶而进城遇到老同学，听到黄永玉为写动物寓言倒了霉。另另星星听到几则转述的故事，觉得妙极了，很想弄来读读，但随即提醒自己，欣赏“毒草”说不定招来横祸呢。这并非夸张，别忘记那可是个“腹非者弃市”的时代。



直到最近，有机会读了黄先生的诗集《有过那样的时候》，散文集《太阳下的风景》，杂文集《永玉三记》三种。我叹服他在文学上的才华比他在美术方面真是毫不逊色。其中，我更喜欢他的散文（此纯属个人爱好）。我认为这是三十多年来最成功的散文之一。他的一支笔，有如他手中的刻刀，在梨木板上，深深的刻下去，该细的地方，连一根头发丝也不放过，该粗放的地方，只要黑黑的一条线，完了。感情调得越浓，那笔调却是越淡。一切都是自然舒展，毫不做作，毫无夸饰，鲜明准确的形象，没有过多的形容词，朴素真切的语言，无须廉价的浪漫句。我曾经被那些让老农发出李白一样狂想，去剪天上的彩霞的某些“散文”，实在弄倒了胃口，现在读读《太阳下的风景》，才像一碗高级龙井下肚，解了油腻。大约我是欣赏苏轼的有些自负的论议的：“吾文如万斛泉源，在平地滔滔汨汨，虽一日千里无难。及其与山石曲折、随物赋形而不可知也。所可知者：常行其所当行，常止于不可不止。”用这段话来套黄先生的散文，正好！

一个画家，为什么要去弄文学呢？难道是为了炫耀多余的才华？还是想和专业文学家争一高下呢？我看都不是。绘画与文学，功能和手段各不相同，各有所长也各有其局限：曹雪芹文笔再传神，他的林妹妹到底什么样子，还得读者去想象。画家的笔再写实，也画不出一个人一分钟内连续闪过的念头。

放下他的书，我理解了，黄先生所以用文字，而不是用刻刀和画笔去表现，乃是由于他这些年来在心底积存得那么多，那么深，那么

厚。而这些理想、思虑、信念、爱憎、回忆如果用绘画去表现，不但不大可能，而且必将有害于绘画。因为绘画就是绘画。

“无意为文乃佳”，忘记是哪位古人讲的了。不是“无意”，而是有意得把衣服缝得别人看不出针脚来。黄先生自己说他写《芥末居杂记》，每一段文言体笔记文，不过几十字，不知道推敲过多少遍。中国画理论讲“若不经意”，李可染先生解释说，“若不经意”乃是“经意之极”而得。看黄先生画，读黄先生文，感到他把这二者共通的道理，都吃透了。

话扯回来，黄先生没有像芬奇那样设计原始飞行器和攻城器，因为今天不用劳他大驾了。可是我仍注意到他不乏制作的才干：在干校“受教育”的时候，他不是挺善于钉小马扎和自制精美的烟斗吗？可见如果必要，黄先生去弄劳什子电脑什么的，大约也会头头是道的。

三．“创作——技巧成熟后的不断冒险”

黄先生回忆他早年原是搞画的，（他大概是用“画”来区别“木刻”，如果我没有理解错的话）“文革”期间，从牛棚出来，一个人天天去画荷花，在圆明园有一片农业社的荷塘，长得极旺。近处不能画就从远处画，用望远镜照着画。每天画过堆在床下，直到打倒“四人帮”

后搬家时，孩子们问床下的画稿还要不要？他说要，一百张一卷。数了数足足八十卷。可以想象他的干劲。

我发现几乎每个卓越的画家，都珍视他的艺术创造精神，不仅注意使自己和别人的艺术语言与风格之间保持距离，而且在自己的发展过程中不断探索，避免雷同。依稀记得三十年前读过爱仑堡一段话，他谈毕加索：“多少人在模仿毕加索，可毕加索从来不模仿自己。”

黄先生说，艺术创作乃是“在技巧修养成熟之后的不断冒险，而不是重复。”他认为有的人在青年时期下些苦功，在取得一些成功的情况下，就不再追求，只是不断的重复他自己。黄先生拈出“冒险”二字来形容艺术家（尤其是小有名气的）的探索精神，确是恰当不过。譬如说一位武师，擅于使棍，一旦放下棍而操刀，上来难免生疏及至出现破绽，被人喝了倒采，岂非冒险？艺术创作又不仅同于练武术，那不仅是个功力娴熟的问题。我们常常听到艺术家要“创造自己的观众”这种提法，说穿了就是让自己的画为一些人欣赏，而观众的欣赏习惯一般是相对稳定的，如果一个画家不断的去探索更新，不断的追求理想世界，那他经常面临失去现有观众的危险。而成功却是大多数的人所希冀的。那么我们也可理解“重复”，以及在“重复”中追求一点完整、完善、乃是“一般人”妥善而又保险的办法了。

黄先生讲他的经验：有时作画到半夜，画成之后自觉挺不错，兴奋得不能入睡，还把爱人叫起来：“哎，你来看看，这张画得怎么样？”但是这位观众看得虽很认真，却毫无反应。黄先生说：“这时候自己开始嘀咕起来，是不是还不大……”有些尴尬，兴头扫去一大半。第二

天再看，果然不是很理想，于是想啊想：“忽然有一天，突然抓住了要点，终于画了出来！”这个时候，自己还是很得意的。他说：“我有时画得很得意，这不是因为我画得好了，而是因为我解决了一个问题，克服了一个问题而有了进展。不是因为外面有人说好，才得意的。”

艺术要发展，要注意到民族和时代两个概念。黄先生近几年到国外去过几次。他对那些抽象艺术，并不持简单否定的态度，他认为里面有文章，有值得认真看和思索的东西。但是，对于国外同行们，他回答得很干脆，他认为许多画家，不论英、美、德、日、印度，当然还有一些华人画家，搞现代派绘画的，大家的面貌都基本雷同。所不同的是一些具体工具材料处理，想个新点子。黄先生的信念是：“每个民族都画自己民族的、而且又是现代气派的画，留给五百年、一千年后的人看我们这个时代。”“我要努力，用我们中国人的气派、观点、感情，语言来搞我们民族的艺术。那么，越是这样有民族气派、地方特点的（艺术），拿到世界，当然是突出的了。哪怕技巧差一点，也是突出的。”

对于民族艺术，他不赞成保守态度。他尤其反对过去那种闭目塞听的做法，他说“文化的闭塞，有如近亲结婚终不免带来可怕的退化。”

他也谈到“创新”和“突破”的问题。对于创新，他认为不是一个人能做到的事情，是要靠一辈人、一批人的共同努力去探求。他举了印象派为例，那是许多画家共同努力的结果，他们“发现了太阳”，他们的艺术是创新的，和前人有很大不同。对于突破，又有一些人，主要是青年们，急于求成，希望自己这一张画就有个突破。他认为突

山 鬼 黄永玉

五鹿岳岳

朱云，西汉人，通易经。时少府五鹿充宗持特贵幸与诸儒辩易经，众莫能与抗，皆称疾不敢会。独朱云不惧其势，辩论中连连击中五鹿之要害，故诸儒为之语曰：“五鹿岳岳，朱云折其角”。（注：岳岳，长角之貌）。





白描 玉簪卷 (局部)

黄永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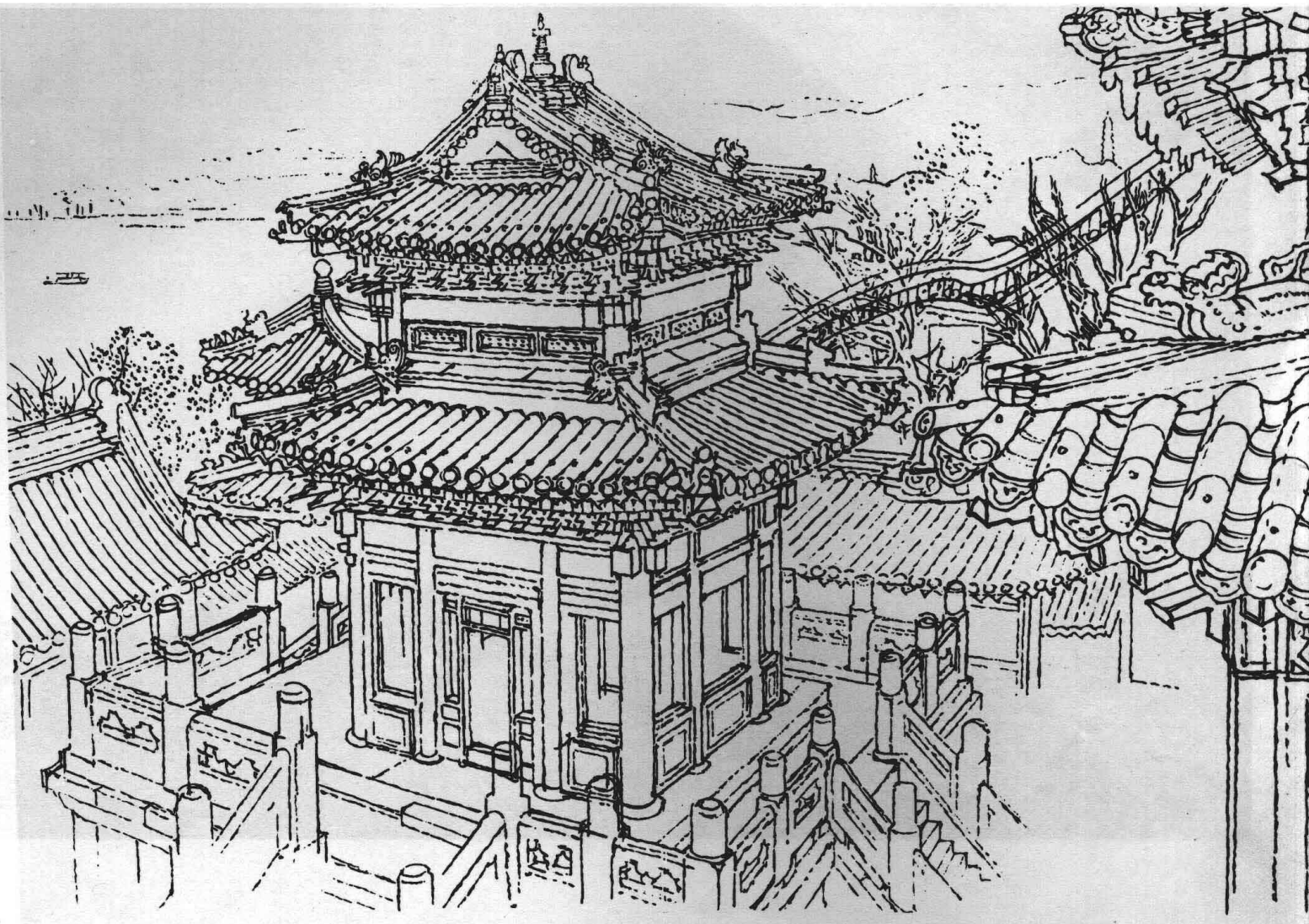


白描

水仙卷 (局部)

颐和园铜亭写生

黄永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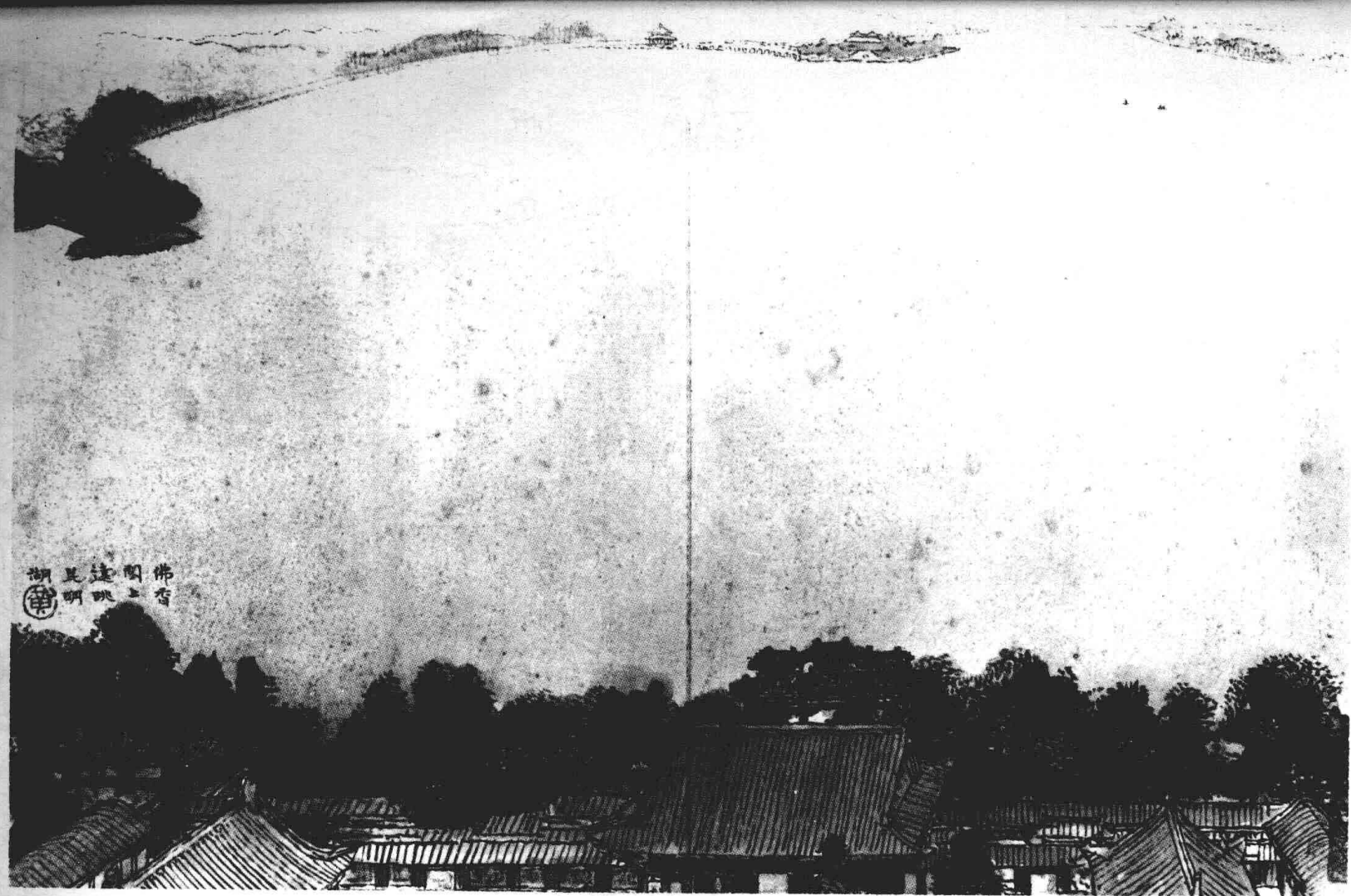


破不是想来就可来到的，而需经过大量的艺术实践，积累，在此基础上的必然结果，所谓“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正在灯火阑珊处。”

几天来，我和同去访问的老同学们，一直在思考、讨论，最令我们敬服的是黄先生能够始终保持对生活、对真理的真诚与信念，保有永无休止的锐意进取精神，就像一把火，燃烧自己，照亮别人。女画家杨燕屏告诉我一件故事：在历史上最黑暗的年代，“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批黑画（包括他的“猫头鹰”）最严重的时候，清华大学校园里大字报铺天盖地，那时杨就住在清华园里，有一天黄先生跳过墙头来到她家，仍然兴致勃勃的画了一幅傲然挺立的荷花《红蜻白荷图》，如今我们读那题跋“丙辰年春画荷，户外大雪，颇得清凉也”方知有所指。对祖国的前途、党的事业，人类历史的进步，黄先生始终是有信心的：“我始终认为他们（“四人帮”）长不了，不正常的情况长不了！”

三十多年，一个人由青年进入老年，中间多少坎坷磨难，有多少人磨掉了棱角，失去了光泽，以至丧失了信念，他们叹息着，别人也为他们叹息。然而，生活里就有这样的强者，犹如一块金刚钻，越是埋得久，价值越高，越是磨得狠，他越光亮。黄先生大约就是这样的一位，——我是这样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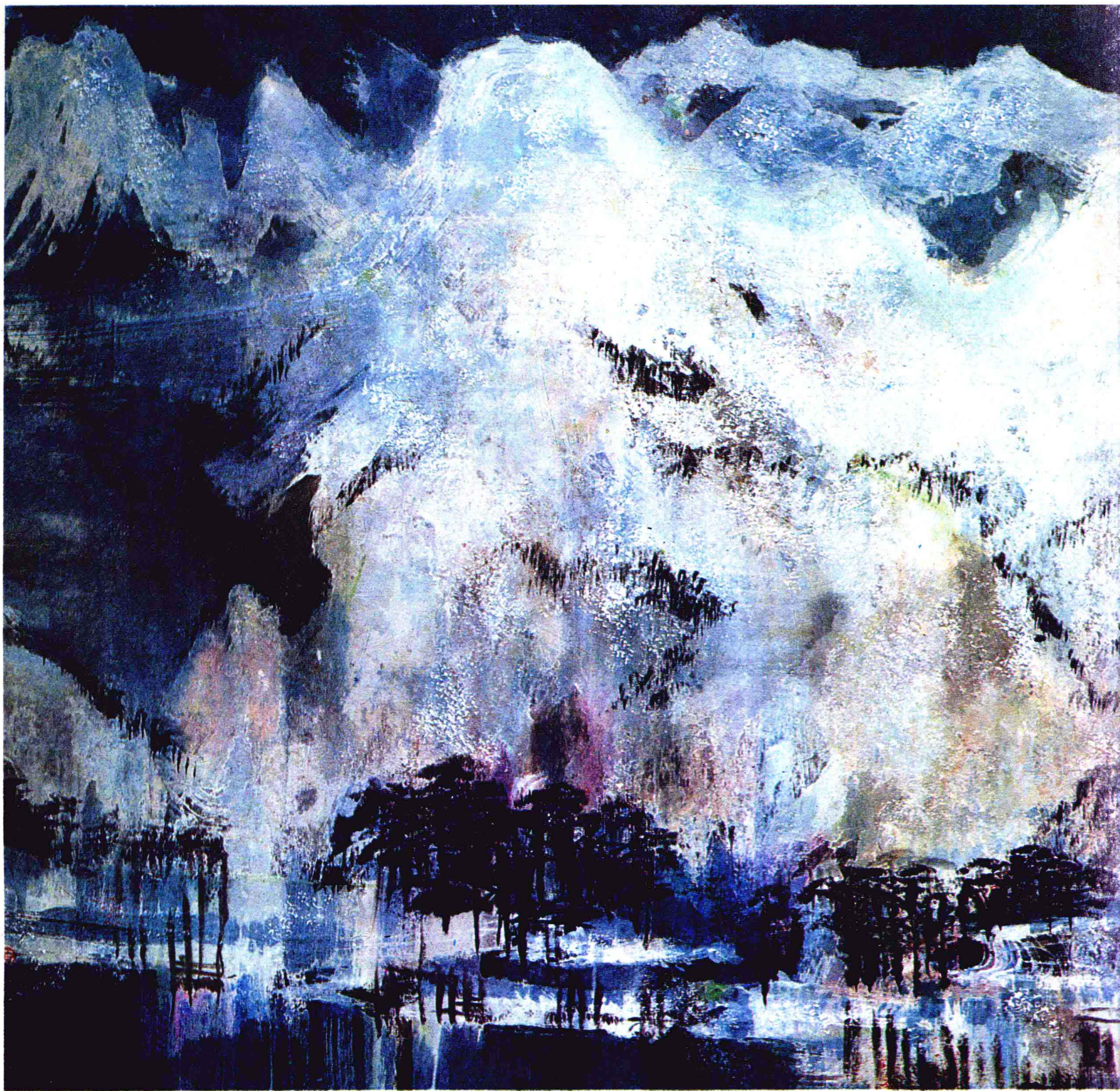




写生册页四幅

黄永玉







潘天寿山水册页四幅



《艺术品的价值》

——一点随感

潘公凯

本期发表了当代中国画大师潘天寿先生的家属捐献给国家的部分潘老遗作，并请潘公凯同志写了此文，以表示我们对潘老的崇敬和怀念。

中国画从来把画品与人品并提，甚至把人品列于首位，要求“学画者先贵立品”，这是由中国画抒发情志的特质决定的，已是应当继承的优良民族传统之一。潘天寿先生毕生以发扬中国画为己任，并献身艺术教育事业，从不计较个人名利地位，更不曾把自己的作品视为私有财产，他的人品画品都很高，久为画坛所器重。何音夫人和她的子女，秉承潘老遗志，决定将他的120幅遗作捐献给国家，何音夫人在1983年五月病重之际，给文化部写了情词恳挚的报告，她去世后，子女们遵照老人遗嘱再次提出捐献申请，得到文化部的嘉许。今年四月十四日文化部在北京举行了隆重的表彰大会，同时举办潘天寿捐献作品展览。潘天寿先生及其家属这种爱国的无私的高尚行为是值得我们尊敬和学习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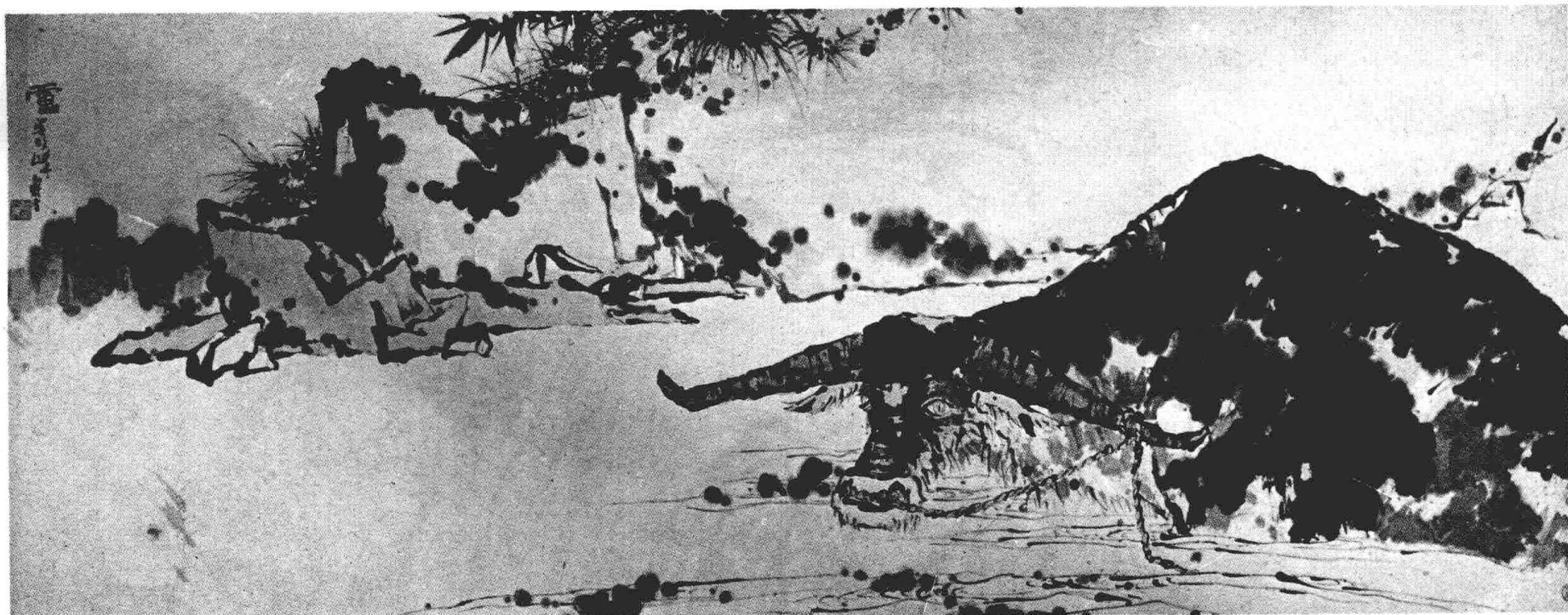
〔编者按〕

世界上，大概没有哪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绘画艺术，有象中国绘画这样重视人品和画品的关系了。这是中国画的特色之一，或许也正是历来的中国画家比外国画家想得深入一层的地方。中国画是偏重于抒情寄性的。也就是所谓借物抒情。创作的目的在于写物，而在于表现画家的精神境界。正是在这样一种艺术观之下，画具有什么样的精神境界，以及怎么样来表现精神境界就成为绘画创作最根本的问题。同时，也成为绘画评论的最重要标准。中国人评画，论“品”，论“格”，从本质上说，就是评价作品中所表现的作者的精神境界。这种艺术观，向艺术家提出了两个方面的要求：一是要求“真”，要求艺术家真率地表达自己的性情思想，不虚假、不做作，表里如一，画格与人格一致。二是要求“高”，要求艺术家要有高格调的精神境界，要有坚质浩气，高韵深情，脱离低级趣味，追求高尚的人格理想。正是在这个基本点上，中国的绘画理论高于西方的模仿说，它超越了艺术是生活的模拟这样一种认识阶段，强调艺术作品表现主观精神的一面，同时，它又高于西方的自我表现说，因为它表现的不是随心所欲的自我，而是一种高尚的人格理想，它体现了一定的时代环境下某种共同的价值定向，这种价值定向趋向于善，趋向于人类精神的完美。

父亲的艺术思想，正是属于这种中国传统的美学体系的。他认为，与作画相比，做人是更为重要、更为根本的事，艺术只不过是人生的附属。他赞成孔夫子的“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认为艺，只不过是“据德、依仁”之余事。所以他坚持认为“士先器识而后文艺”。

父亲常说：“我是个读老书的人”。读点老书是旧知识分子的常事，不难。难就难在读了以后就实实在在去做，而且做得那么认真，做一辈子。父亲一生为人十分严肃，他道德感极强，律己甚严，忠直坦诚，豁达仁厚。对于人情世故，做人的“诀窍”，他不想听、不想看，别人劝他，他总是淡然一笑说：“生就的脾气，学不会。”他对于旧社会势利庸俗的风气深恶痛绝，由于意识到自己无力去改变它，只好远远避开，洁身自好，沉浸在自己高远的精神世界里。他认为画画的人决不可沾

水牛图





小品四幅

染市俗习气,不可被功名利禄所羁绊,否则画格就一定提不高。他说:
“美情与利欲相背而不相容,去利欲愈远,离美情愈近;名利权欲愈炽,则去美情愈远矣。惟纯真坦荡之人,方能入美之至境。”这话是对的。在艺术作品中,美固然体现在多方面(色彩美、线条美、构图美、

造型美等等),但最高的美,是作品所展示的精神境界的美。没有高的精神境界,自然就无法体会和表现这种精神境界的美。

我想,父亲之所以能在艺术上取得成就,一个根本原因,就在于他能远离利欲,蔑视虚荣。他一生对金钱利禄十分淡薄,了解他的人





小龙湫一截

潘天寿

说：假如眼前有一座金山，他也只会从审美的角度欣赏它的色泽和火焰，而不会对它所意味着的荣华富贵感兴趣。他是一个重精神、轻物质的人。从二十年代起，父亲就将艺术教育定为自己的终生职业。他一生靠教书工资维持生活，一向不肯卖画，也不愿将自己的作品当作换取某些好处的交际品。他对于物质生活的要求很低，从小生长在农村，一生保持着中国农民的俭朴习惯。五十年代，他将一幢私人住宅连同一个大院子赠送给了国家，搬进了宿舍楼。在他的画室里，除了书橱书柜和一张大画桌、几个藤椅以外，既无精致的家具，也无华贵的陈设。桌上摆的，是几块他从雁荡、黄山带回来的岩石，墙上挂的是两幅他自己的作品，和他的老师弘一法师的书联“戒是无上菩提本，佛为一切智慧灯。”整个画室的大方、朴素、整洁，透露着他内心的静远澄澈。

艺术是内心的表现，真率是艺术家的本色。只有那些能够摆脱庸俗观念束缚的人，才能成为真正的艺术家。父亲不仅生活俭朴，思想也朴素到没有任何外表的修饰。1960年秋的一天，苏联画家斯托列托夫专程来杭州，受全苏艺术家代表大会委托，授于他“苏联艺术科学院名誉院士”证书，这在当时是很高的荣誉。仪式在杭州饭店隆重举行，而那天正好下雨。父亲平时不喜欢坐小汽车，他仍是穿着那套旧中山装，脚蹬一双元宝套鞋，撑着油纸伞，挤上公共汽车来到杭州饭店参加授证仪式。斯托列托夫颇有感触地说：“见到了潘院士，他是如此诚挚善良的人，我们需要善良的艺术，由善良的人来创造！”赞扬他“用处女般纯洁的良心来保卫和平。”

正是这种质朴无华、坦荡纯真的胸襟，使父亲超越于世俗的利欲虚荣之上，深深进入“美之至境”，他的作品，才能如此清高脱俗，如同高山流水，可以洗涤观者心中的污浊。“画格为人格之投影”，父亲作品的真正价值，也就在于融化在作品中的这种精神境界。

艺术的价值，说到底就是人的精神价值。真正的艺术品，只能以真、善、美来衡量。在商品社会里，艺术也未能逃脱沦为商品的命运，标之以美元、马克和法朗，待价而沽。然而，艺术的经济价值终究不是艺术的真正价值。以金钱的眼光而不是以审美的眼光来看待一件艺术品，从本质上说，是对这件艺术品的亵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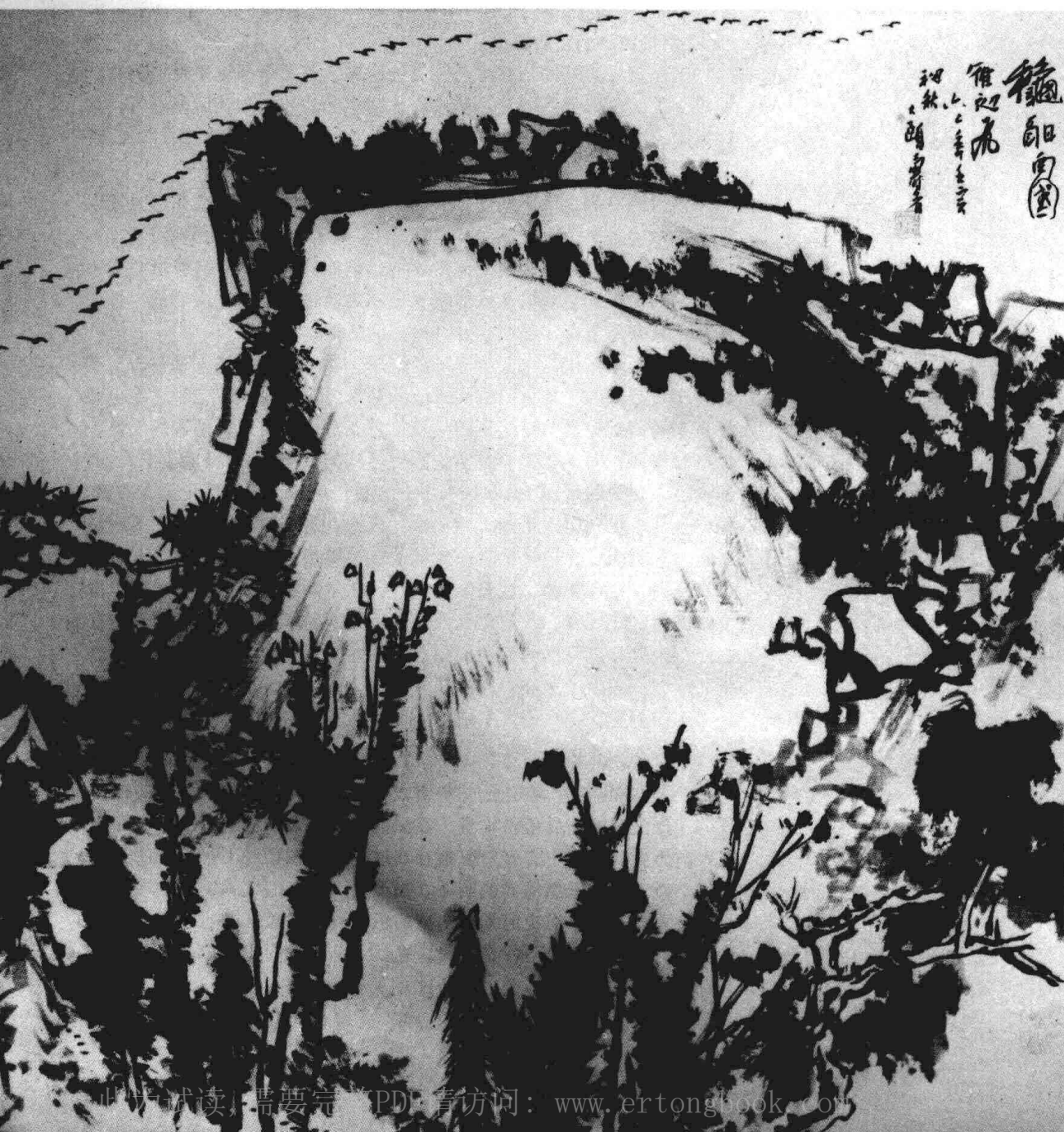
五、六十年代，向父亲求画的宾馆、单位、个人越来越多，他辛勤创作，努力满足各方面的要求，却从未想到“报酬”二字。连出版社寄来的稿费也常常谢绝退回。他觉得，自己每月领取国家的工资，教书和作画自属本职工作，不该再拿另外的报酬了。他很爱妻子儿女，很爱这个温暖的家，但他却从未想到将自己的作品留给妻子儿女收藏；我们也从未想到向他要画。我们家始终没有这个习惯。因为艺术就是艺术，它不同于一件衬衫、一双鞋子，不属张三，就属李四。真正的艺术是属于全人类的。就象李白的诗、托尔斯泰的小说，怎能将它占为己有呢？一幅好画，藏在私人手中，大家看不到，就不能起到应有的作用，这是很可惜的。我们都非常珍爱父亲的作品，理解他那颗忠于艺术事业的赤子之心，也深知艺术创作的辛苦。正因为珍爱，才更觉得应该将它保存在国家手中。

父亲的一生为人，造就了父亲的作品，他的作品，亦展示了他的为人。人品和画品，在他的艺术实践中获得了完全的统一。正是这种统一，使父亲的作品值得珍贵。真诚的艺术，是人生的明证，是那个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曾经短暂地存在过，而现在已经不再存在的艺术家的个性才智，思想境界的明证。而历史上众多的艺术珍品的总和，也就是人类在各个历史时期所达到的精神高度的象征。它们记录了人类对于真善美的追求历程。我想，这就是艺术的历史价值。

但愿那美的艺术、美的精神，在人世间长存！



凝 露
晴 秋
潘天寿



秋酣南国
潘天寿